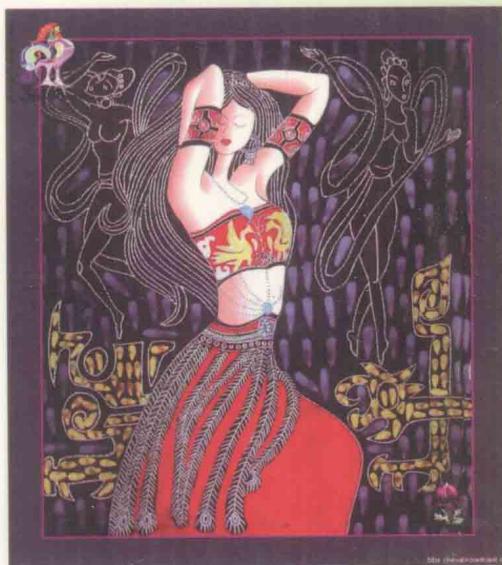




中国历代民族民俗史

张明 于井尧 编著



吉林文史出版社
吉林音像出版社

中国历代民族(民俗)史

张 明 于井尧 编著

吉林文史出版社
吉林音像出版社

中外史学丛书

中国历代民族(民俗)史

编 著:张 明 于井尧

责任编辑:张西琳

出 版:吉林文史出版社
吉林音像出版社

发 行:吉林音像出版社

印 刷:华创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2006年1月第1版

印 次:2006年1月第1次印刷

字 数:20千字

开 本:850mm×1168mm 1/32

印 数:0001—3000

版 号:ISBN 7 - 70802 - 214 - 0 / Z·68

定 价:29.80元

前　言

民俗学是一门研究民间风俗习惯及其它生活文化传承的社会科学。1846年英国学者汤姆斯(W.J.Thoms)首先采用Folklore一词,把民俗学定义为关于民众知识的学问。由于民俗现象的普遍存在,因此,民俗学遂在世界各国比较普遍地得到承认和发展。中国历史上有关各类风俗的资料记录和理性认识,悠久而又深厚,而现代科学意义的中国民俗学,却是在本世纪初叶受西方学术思想的影响产生的,它也是“五四”新文化运动的一个构成部分。

现在,民俗学的研究范围,随着时代的发展越来越广泛,在有的国家已经扩展到民间社会及文化生活的所有领域,包括各种民间的生产惯习、社会组织及制度、行为规范、精神事象(包括信仰、伦理观念、知识、民间文艺创作)等。在现代社会科学的体系中,民俗学具有不可替代和引人注目的地位、作用。

民俗学的研究对象及社会生活里的种种民俗文化现象,大体具有以下特点:它们是社会性和集体性的,一般要经过民众的认同和长期实践,才能成为风俗;它们大多以类型或模式的形态存在;它们在时间上具有传承性,空间上具有扩展性。上述特点使得民俗现象能够显著地区别于社会生活中那些个人的和暂时性的现象。

民俗文化现象是适应一定的社会生活,首先是物质的生活和相应的社会心理需要而生成、传播和继承的;同时它也在社会

生活中发挥相应功能，即主要在于规范、便利和调节人们的社会生活，使之得以巩固和发展。即便一些在以后失去原来意义的风俗，往往也能够以某种变通的方式被保留下来，在生活中发挥一定的作用，满足人们的社会与文化需求。研究各种民俗文化现象，将有助于对社会历史传统的梳理与展示，有助于对民众实际生活及其观念、心理的考察与理解，从而促进社会的进步和文化的繁荣发展。

现代民俗学的研究注重实证，要求开展田野实地调查以获得研究的基本依据，包括搜集在民间保存、记忆、变通运用的各种民俗资料，观察和体验民众实际生活。同时，至少在中国还应结合已有文献资料进行分析。民俗学研究强调对民族或地方的生活文化进行客观描述，也对其形成及演变规律、内外部关系和性质特征等作出解释。由于研究的内容比较广泛和需要有多种观察角度，因此，亦经常借鉴相关学科的资料、理论和方法。民俗学尤其和社会学、文化人类学、历史学、语言学和文艺学等之间具有密切的关联。

本书深入探讨民俗文化在中国社会生活中的功能、意义和作用；揭示中国民间社会的基本结构和中国民俗文化生成、发展和变迁的内在逻辑；为当代和今后中国面临的一系列社会及文化问题提供民俗学的独到解释；旨在全面继承中国民俗文化的优良传统，为 21 世纪的中国文化建设和社会进步服务。

目 录

第一章 中国民族	1
第一节 民族的概念	1
第二节 中国多民族的形成与发展	2
第三节 中国民族的特点及其概况	4
第二章 中国民俗	9
第一节 民俗的概念	9
第二节 中国民俗的起源与发展	20
第三节 民族民俗与旅游	25
第三章 生产、生活民俗	42
第一节 生产民俗	42
第二节 生活民俗	52
第四章 礼仪、信仰民俗	66
第一节 礼仪民俗	66
第二节 信仰民俗	72
第五章 汉族	82
第一节 汉族的形成与发展	82
第二节 汉族与各少数民族的交流	87
第三节 汉族民俗风情	102
第六章 中部分数民族民俗风	117
第一节 壮族	117
第二节 满族	121

第三节	回族	127
第四节	苗族	136
第五节	维吾尔族	141
第六节	彝族	145
第七节	土家族	152
第八节	蒙古族	157
第九节	藏族	164
第十节	侗族	171
第十一节	瑶族	174
第十二节	朝鲜族	179
第十三节	白族	183
第十四节	哈萨克族	189
第十五节	黎族	197
第十六节	傣族	204
第十七节	畲族	214
第十八节	纳西族	219
第十九节	达斡尔族	226
第二十节	鄂伦春族	232
第二十一节	高山族	237
第二十二节	中国各民族主要节日概览	241

第一章 中国民族

第一节 民族的概念

中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56个民族及其祖先共同创造了光辉灿烂的中华文明。

民族指历史上形成的、处于不同社会发展阶段的各种人的共同体。同时又特指具有共同语言、共同地域、共同经济生活以及表现于共同文化上的共同心理素质的人的共同体。

民族作为一个历史范畴,是在不断形成和发展变化的,一般来说它是在原始社会解体时由部落或部落联盟发展而形成的。进入阶级社会以后,民族共同体仍在不断地分化、融合、重新组合。中国作为一个政治统一和文化多元的社会主义国家,一贯主张民族平等和民族团结,反对民族歧视与压迫。在中国社会主义时期,民族问题是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总问题的一部分,对于中国这样的多民族国家来说,正确处理好民族关系,始终受党和政府的高度重视。在正确的民族政策指引下,各民族团结和睦,团结平等,共同发展,从而带来了中华民族兴旺发达、繁荣富强的景象。

第二节 中国多民族的形成与发展

中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除了汉族，还有 55 个少数民族。各民族大杂居、小聚居地交错分布，促进了各民族间经济文化的密切交流。56 个民族共同组成了中华民族的大家庭，互相依存，具有强大的凝聚力。

中国地处亚洲东部，太平洋西岸，四周天然限隔，内部地理单元体系完整，这种特点鲜明的地理环境，造成了中国多民族内向凝聚的特点。中华大地是人类的发祥地之一，中国各民族的先民，都是中华大地上最早的居民，他们从远古洪荒时代便繁衍生息于中华大地上，共同促成了中国多民族的形成与发展。

进入父系氏族社会后，中国的部落联盟大体分为三大集团，即西北的华夏集团，东方的东夷集团，南方的苗蛮集团。

华夏集团包括黄帝、炎帝、颛顼（高阳）、舜（有虞氏）、祝融等部族。黄帝和炎帝两族各有一部分东移，炎帝族顺渭水、黄河一直发展到今豫南及豫、冀、鲁三省交界地区；黄帝族顺着北洛水、渭水及黄河北岸，沿中条山、太行山脉，直到今北京附近。

太昊（）、少昊（）、蚩尤均属东夷集团。其分布为北自山东北部，最盛时达到山东全境，西至豫东，南至淮河南北，东至海。

三苗、伏羲女娲、欢儿属苗蛮集团。分布以湘、鄂、赣为中心，北达豫南熊耳、外方、伏牛诸山脉间。

以上三大部落集团经长期交往、斗争，终至融合成为华夏族体，这就是汉族的前身。它说明了华夏族本是由不同氏族部落集团融合而成的多民族共同体。

黄帝以后，尧、舜、禹相继以“禅让”方式（实际上是以推举方

式)确定部落联盟的最高首领。

其他远离中原的氏族部落,因山河阻隔,在先秦时其名少闻于中原,其事鲜见于载籍。不过新石器时代遗存下来的大量文化证明,中国大地上,众多的氏族部落同样在创造着历史和文化,并在全国各地不断形成了众多民族,他们与华夏一道,成为中国多民族的组成部分。

夏商周时期,是中国民族形成的一个重要时期,黄河中下游的不同民族集团夏人、商人和周人,在不断的战争融合中,吸收了周边的夷、羌、苗、蛮等族成分,演化成华夏族。随着华夏的形成,也同时形成了“四夷”即东夷、北狄、西戎、南蛮的民族观念。夏族居于“中国”,即当时的中原地区,夷蛮戎狄居于夏族的东南西北四方。

秦汉时期是中国多民族国家的形成时期。秦统一中国后,其民族不仅包括中原的华夏族,而且包括有“东夷”、“西戎”、“南蛮”和“北狄”等诸多少数民族。汉朝取代秦朝后,中原地区的华夏族由于大量吸收周边各民族成分而融合为人口众多的汉族。同时,在东北部有肃慎,东胡、乌桓、鲜卑、挹娄、匈奴,西部有羌系统民族是构成今日藏缅语族各民族的主体。西汉大月氏、乌孙、疏勒,于阗等族,长江中下游以南有“百越”,岭南有南粤、骆越、乌浒人地区。西南地区的“西南夷”(今云、贵、川南)有夜郎、滇、邛都、笮都、昆明等族。

魏晋南北朝时是中国民族大融合和进一步形成的重要时期。北方的匈奴、鲜卑、羯、部分氐、羌融入汉族。

隋唐和宋辽时期,是中国各民族大发展时期。汉族由于自身的发展和融合了许多其他民族,更加壮大了。其他民族如北方和西方有铁勒、突厥、回纥、鞣靼、蒙古和西域城帮、契丹、奚、

靺鞨、室韦、高丽、渤海、女真、吐谷浑、党项羌、吐蕃等，西南和南方有乌蛮、濮、望、金齿、银齿、溪峒蛮、僚、瑶、苗、僮、黎、仡佬等。

回纥的一部分后发展为维吾尔族，一部分成为裕固族的主体；吐蕃发展为操族，中南和岭南地区的民族，逐步发展为苗、瑶、僮、仡佬、畲、黎等民族。族中的一支黑水林箱后发展为女真、满族。

元明清时，中国多民族进一步发展，各少数民族在这一时期其族称已基本确立。各民族均属于大发展时期，一方面表现为社会文化进步和经济文化的提高；另一方面表现为民族共同体的相对固定和民族文化的不断积淀。与此同时，回族亦在元朝开始形成，经过元朝、明朝，形成了回族。

中国是多民族的国家，各民族在形成、发展中，对中国的歷史发展起过重大作用，在这漫长的发展中，互相融合，汉族与各少数民族之间，有着密不可分的联系，共同为中国多民族国家的形成与发展做出了贡献。

第三节 中国民族的特点及其概况

中国民族的形成和发展，经历了 5000 多年的历史。今天的中国民族共有 56 个，其中汉族是主体民族，占全国人口 90% 以上，汉族以外的 55 个民族由于所占人口比例小，习惯上被称为“少数民族”。

一、中华民族的特点

中国民族在其形成和发展的漫长过程中，形成了自己鲜明的特点。

(一)源于中华大地

中华大地四周都有天然限隔,内部构成体系完整的地理单元。纵观整个中国古代,中华民族基本上呈现为这一地理范围内多民族内向凝聚的特色。

中国的旧石器时代考古学与古人类学研究最重要的成就之一是,证明了在中国人类进化自直立人(猿人)经早期智人(古人)至晚期智人(新人)的各个阶段没有缺环,有着人类较完整的进化序列。

中华大地上丰富的古人类化石及其体质特征表明,这里是蒙古人种(黄种人)的故乡。他们是中华大地上最早的居民,而且形成了环节完整的进化序列,中华民族的最早祖先,就是来自这些远古时代繁衍生息于中华大地的人类。

中国各民族中,虽然有像回族那样的从中华大地以外移居中国,并在中国经过长期发展,融合了其他民族的许多成分而成为中华民族一员的例子,但是,就绝大多数中国民族的成员而言,均源于中华大地,并在中华大地形成和发展,共同创造着中国的历史。

(二)“多元一体格局”

费孝通先生把今天这种中华民族由汉族和各少数民族共同组成局面称为“多元一体格局”,56个民族单位为多元,中华民族是一体。它的主流是由许许多多分散孤立存在的民族单位,经过接触、混杂、联结和融合,同时也有分裂和消亡,形成一个你来我去、我来你去,我中有你、你中有我,而又各具个性的多元统一体。

(三)具有坚强、持久的民族凝聚力

中华民族具有坚强、持久的民族凝聚力。在长期的历史发

展过程中,56个民族共同创造了博大精深的一体多元的中华民族文化。从秦汉时期形成的“大一统”思想,一直成为中华民族凝聚力的思想基础。随着“大一统”思想的形成,从中原华夏到周边各族,都在一定程度上有认同意识,这种认同意识造就了中华民族巨大的凝聚力,使统一成为中华民族发展的主流。

(四)具有团结、爱国的民族精神

中华民族是个不可分割的整体,这个整体又是许多相互不能分割的民族组成的。中华民族的统一性与不可分割性,随长期的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不断发展而发展、巩固着。各民族共同开拓、创造了中国历史和民族文化,为中国的大统一做出了贡献。秦汉以来一直作为传统而延续下来的爱国思想,逐步成了中华民族精神的重要内容。历史上虽朝代更替,或有分裂的局面,但统一的民族国家始终是主流。

随着统一的多民族中国的历史进程日益发展,中国是各民族共同祖国的观念也逐步得到加深。在长达数千年的历史长河中,每当外敌入侵时,各民族的爱国、团结精神便自然表现出来,同仇敌忾,奋起反抗。比如在明代的抗倭斗争中,湖广的土家族与苗族官兵便曾建立过“东南战功第一”的军功,广西壮瑶等族的官兵,也积极参加了抗倭斗争。在郑成功驱逐荷兰殖民者,收复台湾的斗争中,也得到了台湾各族人民的热烈响应与支持。明清之际与清初,沙俄殖民者侵入黑龙江流域,当地达斡尔、鄂伦春、鄂温克等民族坚持长期斗争,并在雅克萨自卫反击战中配合满汉官兵,取得了反击战的胜利。

辛亥革命前后,“中华民族”作为中国各民族的总称,受到中国各民族的进一步认同而更加深入人心,对团结国内各族人民外抗强权起了巨大的作用。近代帝国主义的入侵,是中华民族

意识和民族觉醒的重要时期。各民族团结一致,外抗强权写下了无数可歌可泣的光荣篇章。在社会主义新的历史条件下,中华民族成为了社会主义民族大家庭的同义词。中国的各个民族,都是中华民族大家庭中平等的成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各民族的共同祖国。中华民族这一名称的出现,作为代表中国各民族的总称,并被中国各民族所乐于接受,对外形成为一个坚强的民族实体。

二、中国民族的概况

(一)人口与分布

中国民族众多,人口数悬殊很大。全国 56 个民族中,汉族人口占 93.3%,其他 55 个少数民族占 6.7%。少数民族中人口在 100 万以上的有 15 个民族,其中人口最多的是壮族,有 1500 多万,而人口最少的民族只有 1000 多人,有 8 个民族的人口在 10000 以下。在民族分布方面,人口众多的汉族密布于东部沿海以及华北、华中的沿江平原地区,少数民族则多分布在边疆各省区草原、山地和丘陵地区,少数在内地则与汉族杂居,从面积来说,少数民族分布地区约占全国面积的 60%,这种分布的局面,也是历史发展而形成的。汉族人口众多,分布面广和自然条件较为优越,以及先进的政治、经济、文化和对少数民族的影响,使其自然地成为中华民族构成的主体。

(二)各民族社会经济发展具有不平衡性

秦汉时期,黄河、长江中下游中原地区的汉族,封建社会已处于蓬勃发展的阶段。而在这一时期居于北方大草原上的匈奴等少数民族,南方的百越民族和西南夷各族尚处在原始社会末期的部落阶段,或刚刚跨入奴隶制社会的门栏。唐宋时期,汉族地区封

建社会已高度发展繁荣，而北部的突厥、回纥、契丹、女真等族，西部的吐蕃西南的南诏、大理、岭南的俚僚等族，多数尚处于奴隶社会时期，或奴隶与原始部落社会并存时期，有的刚刚进入封建领主制。时至清朝及民国时期，中华民族各族的社会发展水平依然十分悬殊。如黑龙江的鄂伦春族，内蒙古的鄂温克族，云南的独龙族、怒族、布朗族、崩龙族、景颇族、傈僳族、佤族以及海南岛黎族等，解放前尚有部分地区处在原始社会末期，在大小凉山的彝族地区，仍然保持着奴隶制。但绝大多数民族已处于封建和半封建社会，其中藏族、傣族和蒙古族的部分地区尚处在封建社会的初级阶段一封建领主制。壮、布依、维吾尔、回、朝鲜、苗、瑶、满、侗、白、土家和蒙古、黎、彝等的大部分都已发展到封建地主所有制阶段。新中国成立后，在中国共产党团结、平等、共同发展的民族政策下，在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建设中，各民族获得空前的发展，民族间社会、经济、文化的发展差距正逐步缩小。

（三）语言结构复杂而又紧密联系

中国的各个民族，除回族使用汉语外，绝大多数民族都有自己的民族语言，它们分属于汉藏语系、阿尔泰语系、南亚语系、印欧语系和南岛语系的各个语族，语言结构十分复杂。在文字上，很多民族有自己的文字，如汉、藏、维、满、朝鲜、彝、傣等。个别少数民族没有文字。还有一些少数民族借用汉字或汉字偏旁创造本民族的文字，如“古壮字”、契丹文、朝鲜文。有个别少数民族还创造了独特的群体用文字，如纳西族的东巴文。各个民族通用汉文的居多，汉字成为通用的文字。

第二章 中国民俗

民俗产生于人类征服自然、发展自我的过程中,受到一定的自然和社会条件的制约,在形成和流传中有着多种基本特征及社会功能。从中国民俗的发展状况来看,大致可以划分为史前、古代和近现代三个阶段。旅游与民族民俗有着十分密切的关系,随着旅游业的发展,民俗旅游在中国旅游事业中的地位越来越重要。

第一节 民俗的概念

民俗即民间的风俗习惯,是民族文化本质特征的一种体现。要想认识和了解某个国家、地区或民族,可以首先从其民俗开始。

一、民俗的概念

民俗就是民间的风俗习惯,是一个国家、地区或民族中广大民众所创造和传承的文化现象,民俗与人类的历史一样古老。从时间上看,民俗是人类社会发生、发展过程中相沿积久、约定俗成的产物;从空间上看,不论是往日处于落后、蒙昧、野蛮状态的氏族部落,还是今日经济、科技、文化高度发达的繁华都市,民俗都是它们重要的伴生物。从民俗与文化的关系来看,民俗是传统文化的基础,是人类文化与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它属于民

间文化。民俗起源于人类社会群体生活的需要,在一定的民族、时代和地域中不断形成、扩展和演变,为民众的日常生活服务。民俗一旦形成,就成为规范人们的心理、行为和语言的一种基本力量。

“民俗”一词早在中国古代就已出现了。如《礼记·缁衣》中有“故君民者,章好以示民俗”;《史记·孙叔敖传》记“楚民俗,好庳车”;《汉书·董仲舒传》载“变民风,化民俗”人管子·正世》也有“料事务,察民俗”的说法……此外,还有不少意思与其相近的词,如“风俗”、“习俗”、“礼俗”、“民风”、“谣俗”等。

作为专门学科术语“民俗”一词,是对英文“folklore”的意译。这个词是1846年英国学者汤姆斯(W.J.Thoms)首创的,他将撒克逊语的“folk”(民众、民间)和“lore”(风俗、知识、学问)合成为一个新词,既指民间风俗现象,又指研究这门现象的学问。后来,该词逐渐为世界各国接受,并于上世纪末传入中国,与古已有之的“民俗”一词正好吻合,成为国际上通用的学科名词。

二、民俗的基本特征

民俗现象虽然千差万别,种类繁多,但作为人类社会都有的
一种文化现象,大体具有以下特征。

(一)社会性和群体性

社会性和群体性是指民俗在产生和流传过程中所表现出的
基本特征,也是民俗的本质特征。

民俗是对社会群体而言的。首先,任何民俗都是人们在其
共同的生活中约定俗成的,它由群体创造,并在群体中传承。也
有的民俗是先由群体中的个别人创造,经群体的认可或加工而
形成的。其次,民俗的流传、完善和创新是依靠群体的行为来完